



记忆深处的“腊八节”

■马守喜



腊八这天，全国各地几乎都有食用腊八粥的习俗，关于腊八还给我留下许多深刻的记忆。

腊八这天，北方人各地都吃腊八粥，但因为粮食作物等都差异而形成各地用料不同的特点。在我老家克什克腾旗各地，无论是城镇还是农村，多用黄黏米放大枣、芸豆为主。后来条件好了，就用江米、大枣、核桃，往往是在初七后半夜就开始用文火煮了，要熬大半夜呢。

那时腊八早饭讲究一定要吃的早，有时天不亮就要吃，农村民谚云：“天吃腊八，风调雨顺；地吃腊八，五谷丰登。”有的地方把腊八粥一直断断续续吃到正月，取“五谷丰登，连年有余”之意，民谣中也有“腊八粥，吃不足；腊八面，吃不断”之说。

在腊八这天，家乡许多地方还特别讲究邻里之间互相赠送腊八粥，有的表达感谢之情，也有的通过赠送化解和消除一年来的不愉快，邻里之间

平时之间的小矛盾通过这一碗腊八粥得以化解。于是，家家的腊八粥也就成为了增进感情，和谐邻里关系的“纽带”，因为家家互赠的腊八粥已经成了具有团结意义的“百家饭”了，显然，这种互赠腊八粥的传统习俗早已消失，但对今天“构建和谐社会”还是有许多启迪作用的。

过了腊八，年节的气氛就渐渐浓烈，腊八过后，渐渐的昼长夜短，民谚中说：“过了腊八，长一岁；过了年，长一岁。”在我老家有习俗语：“腊七腊八，冻死俩仨”，因为老家冬季奇寒，大多在零下30°左右，到了这个季节，大雪封山，白毛风刮起来，地都冻裂了，河套冻起了一个又一个冰包，气候严寒，灾荒不断，一些没有家室的流浪汉，往往食不果腹，衣不御寒，被冻死在破庙里或街头，其景十分悲惨。

而在我老家有位马秉玉先生，他深受伊斯兰教“济贫怜孤，修后世以荫子孙”之说影响，于1913年在栈西办起

了舍粥厂，日舍一餐，就饮领饭者少则百人，多则500多人，历时28年之久，每到腊八时节，更是多熬几大锅腊八粥，让穷人也能吃到热乎乎的腊八粥。1930年，热河省政府给马秉玉赠送“乐善不倦”的褒匾，并举行了隆重的赠匾仪式。经棚县原小学校长崔堃为马秉玉编写了一首“乐善不倦”颂歌，带领学生歌唱歌词中写道：“恭喜昆翁，慷慨慈祥。济贫赈乏，功德无量。乐善不倦，国府褒奖。今日盛举，千古流芳。”马秉玉先生的后人，至今继承这一传统，仍乐善好施，资助他人。因为当年有马家舍粥，发放给流浪人棉衣，所以冻死人的现象逐年减少。

说道腊八粥，让我想起70多年前，在我8岁时我的姥爷金兆瑞在腊八这天“无常”，因为天气在零下30度多有，挖坟坑十分困难，因为他的父亲金凤鸣为筹建经棚清真寺功不可没，我姥爷晚年又到清真寺服务，所以

马长廉、马长林、刘国瑞、张殿儒、杨景芳等亲朋及乡老，众多回族群众顶风冒寒，帮助挖坟砌坟，隆重的“发送”了他，因为从小就在姥姥家生活，姥爷、姥姥对我恩重如山，所以每到腊八我都想起是姥爷金兆瑞的祭日，过去是每到腊八我都买些糕点、茶叶送给和姥爷相仿的老人，拿“七贴”给清真寺，时时想起姥姥对我无微不至的关怀，姥爷的儿女相继去世，没有后人，只有我这个外孙了，如今我也八十高龄，我告诉自己的儿女，每逢“腊八”是我先人的祭日，有条件的话，别忘了纪念他们。

腊八，给我留下了许多难忘的回忆。

灯棚往事

阅读时光

有书相伴冬不寒

■管淑平

一年四季当中，我最喜欢的季节非冬季莫属了。

喜欢冬天，并不仅仅是因为那纷纷扬扬、漫天飞舞着的雪花，也并非那暖得像是一件贴心的小棉袄的阳光，而是，在安静的冬天里，我可以静下心来，喝喝茶，写写字，读读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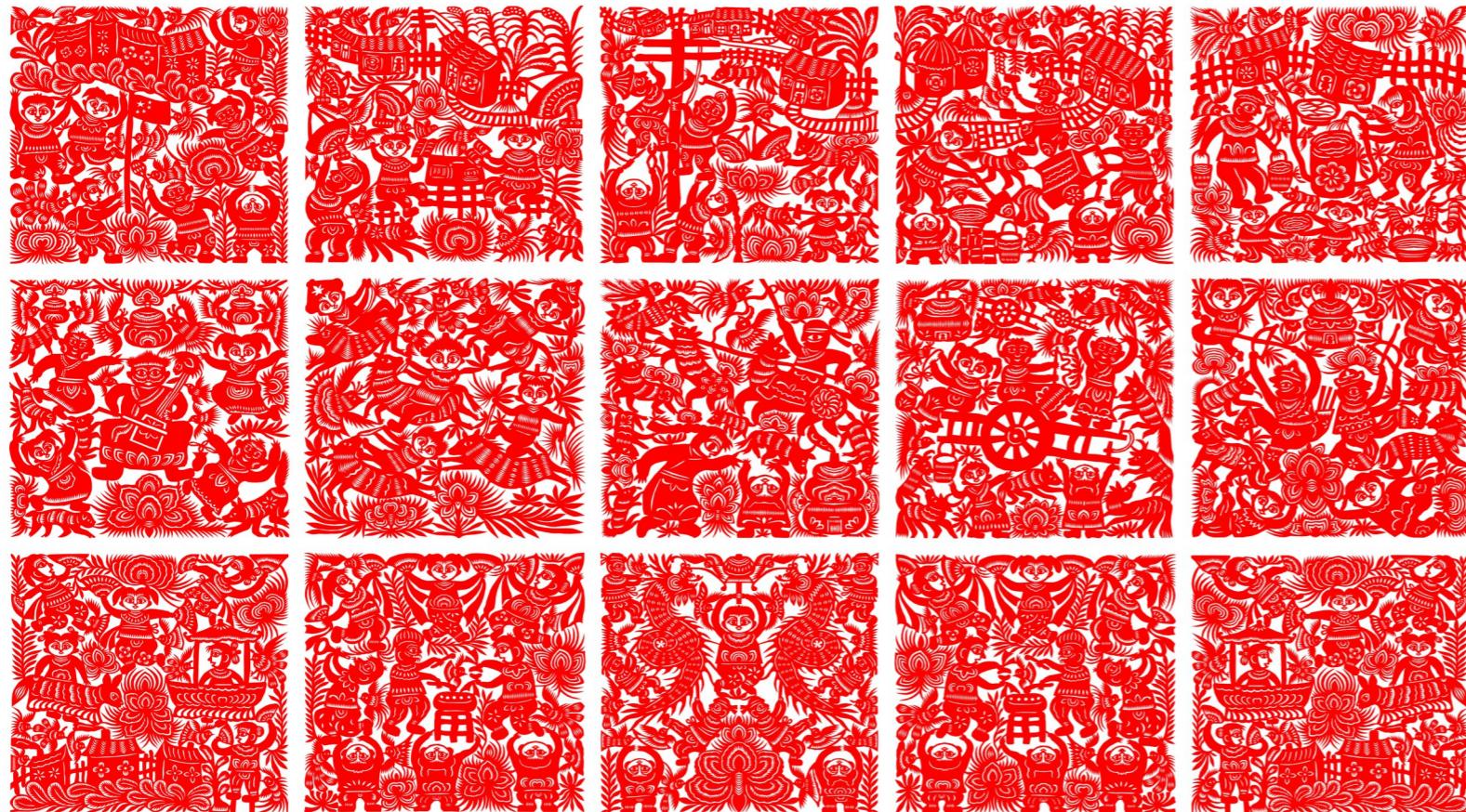
日子是静谧的，空气中泛着一股股凉飕飕的气息，就连思绪也跟着这样的节奏开始变得缓慢起来。这样的日子是不宜出门的，宅在小书房里，便是最佳的选择。且不说书房给人的舒适和惬意，就单单是那份安稳的感觉便足够让人深深地为之动容，不能自己。

窗外，呼啸的北风翻涌着冬天的节奏，时而高一阵，时而低一声，像是一首首冬日的狂想曲。屋子里，厚厚的墙壁将外界的寒冷一一隔绝。那幽幽微微的暖气慢慢地从叶片中传递出来，不一会儿，一整间小屋子都被暖烘烘的气流悄无声息地围裹了。

这样的冬天，《浮生六记》当属最佳的书本，也是最好的知音。跟着沈复那细腻悠长而又深邃的文字，去领略他眼中的小欢喜。不论是种花，还是养草，或者与芸娘赌书泼茶，亦或者见到极细微之物，也一定不会忘了要细察其纹理。你读着这样的句子，读着读着，心境也似乎变得开阔和纯净了许多。

是的，这样的冬天也只有这样的一份闲情逸致才能与之相匹配，这样鲜活的文字也如同鲜活的人一样，充满了生机与活力。偶尔，也会在一个字前，或者一个符号之后，不经意地停顿下来，那短短的瞬间，也都充满了留白和遐想。人生至此，一切也都静了，也净了。

外面的世界正悄悄地走向了和缓，走向了低调，但思绪和情怀却可以在这样的日子里慢慢地萌发，慢慢地丰盈。趁季节正好，趁时光正美，趁着青春正旺，让我们带着一颗美好憧憬的心灵，带上一本书，欣然启程吧！



伍永娟剪纸——振兴新乡村 共筑中国梦

永远的合车子 ■红酒

记忆不是很清晰，只剩大概轮廓。这种被称作和车子的合拢绳子的工具，此时被我想起。“百度”里也没有找到，是因为很多地方工业发达机械化早超越了手工，还是因为使用范围太小？不得而知。

大概七八岁的时候，爷爷和父亲就制作了一个合车子，当时算作大型机械设备。简单介绍一下，它主要分为两大部分。一部分由两个三脚架分别支撑两个立柱，立柱中间固定一根横木，横木中间打三到四个圆孔，有摇柄从圆孔中穿过。另一部分基本也是这样，只是横杆不是三个孔而是一个大圆孔。为了防止木架移动，通常会有两块巨石绑住。这个细节也不记得，是妹妹给我描述的。可能那时候我只是一心只读圣贤书了吧！或许只是因为懒，所有劳动的事都不靠前。言归正传，开始制作绳子的时候也只合一股绳，合绳的材料是从山上采来的，被我们称作羊胡子草的，选择一些质量好，草的长度长的，系在一端摇柄上，一个人摇，一个人加草，逐渐搓成一股绳。单股的绳合多了，就开始用

三个或者四个摇柄系草，另一端全部系在一个摇柄上合拢。我猜，大概就是因为最后要合拢，才叫它合车子吧！合拢的时候需要多人分工协作。有在两端摇摇柄的，有推木瓜的，有检查绳花均匀程度的。所谓木瓜，是用一块木头制作的像一架小飞机模样的东西，机背和机翼下是绳子，一个人推着向前走，速度要缓慢而且匀称，这样合出来的绳粗细均匀，韧度适中，不至于太松或许太紧。

每当合绳子的时候，对大人们来说是一件庄重的事，通常会前一天晚上集合起来商量一下，谁负责摇摇柄，谁负责推木瓜，谁负责加草，谁负责盘绳等等，更要推测一下天气是不是晴朗，有雨可不行。大家放下手头的伙计，齐心协力的把这些绳子合好。合的漂亮耐用。

而对于孩子们来说是一件快乐无比，热闹无比的事。兴奋的彻夜难眠。第二天，一大早就起来，呼朋引伴，聚集在村子里唯一一条贯穿南北的土路中间，叫嚷着，在草堆上打

滚，围着合车子疯跑。被大人拉住，踢两脚扔到一边。也不哭，爬起来依然乐呵呵的。

经过大家齐心协力的一番操作，一条条结实耐用的绳子就合出来了。合出来的绳子用途广泛，捆绑杂物，上山背柴，收庄稼捆庄稼，拴牲口，甚至上吊都用的着。人们虽然很穷却很有办法，可以向大自然索取。可以发明制作绳子的机械设备。现在合绳子材料丰富了，却不需要合绳了。现在的绳子有塑料的，尼龙的，还有纳米的，也有一种无形的，常常勒住喉咙使人窒息。

合草绳的那快乐年代一去不复返，街坊四邻分工合作的事情也少之又少。不免有些淡淡的哀伤。可是反过来想想，毕竟时代是进步的，再不去过那草绳捆绑的日子，这未尝不是好事呢？你说！



未来之星

老爸，老李

■经棚一中 李姗姗 指导教师 丁建华

最近几天下大雪，天冷路滑，妈妈很担心老爸。给老爸打了几个电话，叮嘱的基本就是注意安全，注意加衣保暖等等。老爸也用相同的话语问候妈妈。

今天早上醒来，我习惯性地看向窗外，有好多人在打雪仗，左边的三个男生将右边的三个男生打得节节败退。就在左边即将完胜的时候，我看到一个身穿黑棉袄，下身着墨绿色裤子，头戴小黄帽的人正堆着雪人，那人身上戴着一个其色围巾……等等，这不是妈妈的围巾吗？我再仔细一打量，堆雪人的果然是老爸！他回来还没进家门就先在楼下堆了个雪人！

老爸总是这样，像个长不大的孩子，看起来总是那么快乐，又有些幼稚。我坐在沙发上，看妈妈从冰箱中拿出鸡腿，看来又要做老爸最爱吃的酱香鸡腿了。

看着厨房中妈妈忙碌的身影，我的思绪飘到了两年前。初二那年我得了急性肠炎，医生嘱咐我不能吃辛辣油腻刺激的食物，每天最好喝粥，多喝白开水。母亲从旁好像就听到后半句似的，回家后，我的一日三餐变得很清淡，大米粥、小米粥、紫米粥……尽管不情愿，但有妈妈一直陪我喝，倒也熬得住。

可是老爸回来了，非要吃酱香鸡腿，可能是怕我嫌馋，他们在我放学之前就吃过了。晚上我照旧写作业，老爸敲敲门，进来后蹑手蹑脚地将身后的盘子拿出来，里面装着几个诱人的大鸡腿，他让我闻一下，又笑嘻嘻地放在自己的腿上。他看着我说：“没事你写你的，老爸就想在旁边陪陪你。”说完便大快朵颐。我一边气得翻白眼，一边想，怎么这么香呀，以前吃的时候没觉得这么香，怎么现在这么诱人！”我边写作业他边吃，我边思考他边吃，我边背单词他边吃……窗外的天空如一张黑色的大网，我的作业写完了，老爸的鸡腿也吃完了。我揉揉眼睛，趴在桌子上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又蹑手蹑脚地进来。一边说小心烫着，一边将一碗小米粥放在书桌上。我端过粥，他说：“有句话说得好‘多读书，多看报，少吃零食，多睡觉’还有，要照顾好自己……他一本正经地教育我，两个手比划着，单手比划着双手交叉着。我喝完粥后，他自然而然地站起来拿起碗说：“小李吃完了，剩下的就看老李大展身手吧。”我笑了笑，笑得很开心。他也笑了，并对我说晚安。

妈妈走过来推推我，我从回忆中回到现实，妈妈说：“你去看看你爸爸堆的雪人。”我向下看老爸，发现他正仰着头，看见我了，夸张地招手，仿佛年轻了很多，活力四射的样子。等老爸进屋后，我看到他身上脏兮兮的，憨厚地笑着。

吃饭了，我夹起一个鸡腿，老爸当仁不让，直接别住我的筷子。笑着说：“小李少吃点鸡腿吧，让我来替你分担。”我冷哼一声，说：“老李请你爱幼，我还在长身体呢。”妈妈在旁边笑道：“你们俩接着吵吧，这些鸡腿我包了。”我俩立刻停止了争吵，乖乖吃饭。我夹起一块鸡腿给老爸，说：“你在外工作辛苦了，多吃点。”老爸也给我夹了一块说：“你正在长身体，你多吃。”我俩相视一笑，无需再多言……

森林王国

■宇宙地镇中心完小 王睿聪 指导教师 陈庆娟

从前，古老的北方有一个美丽的国度叫森林王国，国王是活了上万年的一棵大红松，每一棵大树都是一个国民，每个国民都养育一只鸟儿作为国民的守护神。国王红松树因为养育着能善治百病的啄木鸟，因此成了寿命最长的国民，并被推举为森林王国的国王。啄木鸟嘴巴尖尖的、长长的，它擅用嘴来治病，当达不到时，它就开启了智慧，基于这种原因开启了全体国民健康大救治，由啄木鸟任组长，让森林王国鼎盛起来！

国王知道由于年深日久，作为不同民族的国民，健康就会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侵害，有的来自于自身的肌体内部，有的来源于外界环境，必须及时清除，以啄木鸟为首，其他鸟儿必须积极配合，通过检查救治恢复健康，让森林王国重新焕发出勃勃生机。

多年来，白杨树养育着喜鹊，它在白杨树上做窝，有喜鹊的守护，白杨树长得更秀颀了；白桦树养育着老鹰，老鹰的叫声尖利而清脆干脆，白桦树如同白衣少女，风拂过纷披的枝叶恰如少女的发丝在飘逸，远远望去郁郁葱葱的；老榆树养育着乌鸦，它的叫声很凄厉，风儿一吹，老榆树摇曳着榆钱儿纷纷坠落；山丁子树是多嘴的麻雀，秋天到了，麻雀啄山丁子把嘴都染红了；山里红树上住着百灵鸟，山里红刺多，红活圆润的果儿又甜又腻，贪吃了即使清脆悦耳的白灵也云山雾罩的呢。

白杨树的叶有些枯萎了，它的枝干里潜入一位不速之客，白白胖胖的小虫子，在里面中饱私囊。啄木鸟决心揪出这个腐败分子，把嘴伸进木洞，可是够不到，把额头都磕碰了，还差那么一点点呢。喜鹊叫着喊：“唧唧喳喳——加油了！”啄木鸟回过头对喜鹊说，别贫嘴了，还是利用你的特长吧，把躺在里面享受的家伙引出来。喜鹊善于喊叫，不善于动脑。不知道如何是好了，啄木鸟轻轻啄了它一小口说，还用问吗？报喜呀！喜鹊终于受到了启发，它扇动着翅膀宣布着一件大喜事了，挨着大白杨树又长了一棵鲜嫩的小白杨了！“皮儿脆脆，瓢儿甜甜”。经不住诱惑，白虫子动心了，它边爬边想，多好的一顿美餐，皮儿脆脆，瓢儿甜甜，爬出来吧，把口味换换。结果还没睁开眼睛，就觉得被啄木鸟嘴到擒来了，啄木鸟甩了甩头咽下去了，你别说，这个家伙真是“皮儿脆脆，瓢儿甜甜”！白杨树枯木逢春了；老鹰也来请啄木鸟了，啄木鸟眨眨眼找到了病因，老鹰大哥看到了吗？白桦树蔫了是蜘蛛网封住了叶子，叶儿不能恣意生长了，只要老鹰哥发挥神威，扫清障碍就可以了，老鹰高兴极了，于是用铁一般的翅膀把桦树上的蜘蛛网搞得七零八落，把蜘蛛打得屁滚尿流，逃得无影无踪了，白桦树枝叶舒展了；啄木鸟看着垂头丧气的乌鸦，你还是以恶制恶吧，乌鸦干老本行是轻车熟路了，便哇哇的叫了一通，一条坏消息，让森林王国上了阴影，这片森林要被砍伐一光了，都要劈了当柴烧呢，躲在里面的蛆虫们能躲就躲吧，能逃就逃吧！别被烧成肉子啊！躲在树洞里面的蛆虫们听到了，一个个瑟瑟发抖乱作一团，哎呀呀呀，可别在树洞里面搅和了，爬出去看个究竟吧！乌鸦一个劲的叫着：等啥呢，爬出来呀！虫子哥行动了，姐妹们蜂拥一团出来了，把啄木鸟噎得直打嗝，乌鸦也扑上来了，我这个乌鸦嘴！今天可立功了，叨两根肉的品尝！麻雀来请啄木鸟了，啄木鸟和麻雀一前一后的飞来，啄木鸟吃着又酸又甜的山丁子，还没有开始体检，却看到花虫子也来抢吃的了，于是顺便就将它俘获了；百灵鸟找不到啄木鸟了，它吃了树上的几只甲壳虫就觉得有些飘了，在森林王国上空飞呀飞的，啄木鸟找不到百灵鸟，只好独自诊断病情，为害的正是被百灵鸟佐餐的甲壳虫，山里红病得厉害了。

啄木鸟完成了任务，高兴的飞回国王那里报喜去了，后面跟着百鸟朝凤般的众多追随者，它们共同拜见了森林国王，森林国王非常满意。当它再度俯视它的国民时，只见白杨挺拔，桦树繁茂，老榆树返老还童，山丁子、山里红红遍枝头。

森林王国白色缤纷。好一个森林的秋天！

克什克腾融媒体
(客户端app)克什克腾信息报
(公众号)克什克腾电视台
(公众号)